

证券代码：874019

证券简称：杰尔斯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最新进展

-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：2026年4月20日
- 诉讼受理日期：2026年4月13日
- 受理法院的名称：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
- 反诉情况：无
-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：

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杰尔斯）与海口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关于《未来江东服务中心布展服务项目合同书》《未来江东服务中心布展服务项目合同书补充协议二》合同纠纷一案，杰尔斯于2026年4月20日收到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（2026）琼01民终1951号《案件受理与出庭通知书》。

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当事人基本信息

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：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权磊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

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海口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

主要负责人：韦伟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关联关系

（二）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原告与被告签订了《未来江东服务中心布展服务项目合同书》《未来江东服务中心布展服务项目合同书补充协议二》，项目于 2019 年开工，2021 年合同质保期届满，2023 年完成竣工结算审核工作。

按照合同约定，被告最迟应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向原告支付审计结算价余款 9,079,271.89 元。截至本次起诉，被告尚欠付原告合同款 9,079,271.89 元。因被告拒不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，原告提起诉讼，要求被告向原告支付剩余的合同款项并支付相应的违约金。

（三）诉讼请求和理由

- 1、依法改判被上诉人向上上诉人支付拖欠的合同款项 9,079,271.89 元；
- 2、依法改判被上诉人应向上上诉人支付合同违约金；
- 3、判令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

三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（一）诉讼裁判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收到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（2025）琼 0108 民初 6794 号《民事判决书》，一审判决结果如下：

- 1、被告须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7,302,823.42 元；
- 2、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。

（二）二审情况

公司在收到一审判决结果后，即向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申

请，案件待开庭审理。

四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诉讼是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进行的正当举措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三)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公司将积极与被告、所辖法院进行沟通，妥善处理本次诉讼。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（2026）琼01民终1951号《案件受理与出庭通知书》

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